

(譯本)

調查委員會

*關乎資深大律師莫樹聯先生要求委員會
接納造船師鄭瑞祥博士所撰報告的申請的裁定
(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作出)*

1. 我們會接納鄭瑞祥博士的報告(第1至27頁，第28頁則不予接納)，以及報告中其意見所依據的附連計算資料。該報告註明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。如有需要，我們會接納他的口頭證據，內容限於報告內所述事宜。如最終有此需要，我們會稍後處理。